

彰化縣 109 學年度國中體育班招生體適能檢測考生須知

(一) 考生注意事項：

- (1) 考生檢測時務必攜帶准考證，無准考證者不予參加檢測。陪考家長請勿進入測驗區，如影響考試秩序則報警處理。
- (2) 考生檢測時請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（請勿穿著釘鞋及赤腳），女生請勿穿著裙子。
- (3) 考生請於測驗前 2 小時用餐完畢，並於檢測前 30 分鐘至檢測地點進行相關熱身運動，以免發生運動傷害。
- (4) 請各位考生務必熟悉正確體適能測驗動作（參考體適能檢測參考步驟），以免影響檢測進度及考生成績。尤其是仰臥起坐，考生每完成一次正確動作，評審就會讀次數，動作不正確時則該次不計算，且評審會立即告知考生修正。

(二) 報到時間：

請各考生依所委託國中之報到時間（請參照下表，直接到測驗檢錄區辦理報到【請由彰化縣體育場東南門旁之 4 號門進入】，未於各校規定報到時間內完成檢錄者，視同棄權。（依檢錄區時鐘為準，請檢測考生務必提早 10 至 20 分鐘到體育場檢錄區入口附近預備等候）。考生報到時，持准考證進行檢錄。（其他物品請勿攜帶進入檢測場地）

報到順序	報到學校	報到地點	檢測日期	檢錄時間
1	彰德國中 陽明國中 彰泰國中 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花壇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8:10-08:20
2	彰興國中 彰安國中 信義國中小國中部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8:30-08:40
3	伸港國中 鹿鳴國中 福興國中 大村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8:50-09:00
4	埔鹽國中 溪湖國中 成功高中國中部 田尾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9:10-09:20
5	二林高中國中部 田中高中國中部 埤頭國中 埔心國中 社頭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9:30-09:40
6	大同國中 和美高中國中部 和群國中 永靖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09:50-10:00
7	鹿港國中 員林國中	彰化體育場	4/11 (六)	上午 10:10-10:20

(三) 檢測項目流程：

1. 室內測驗：立定跳遠→坐姿體前彎→一分鐘仰臥起坐。(測驗前請先脫鞋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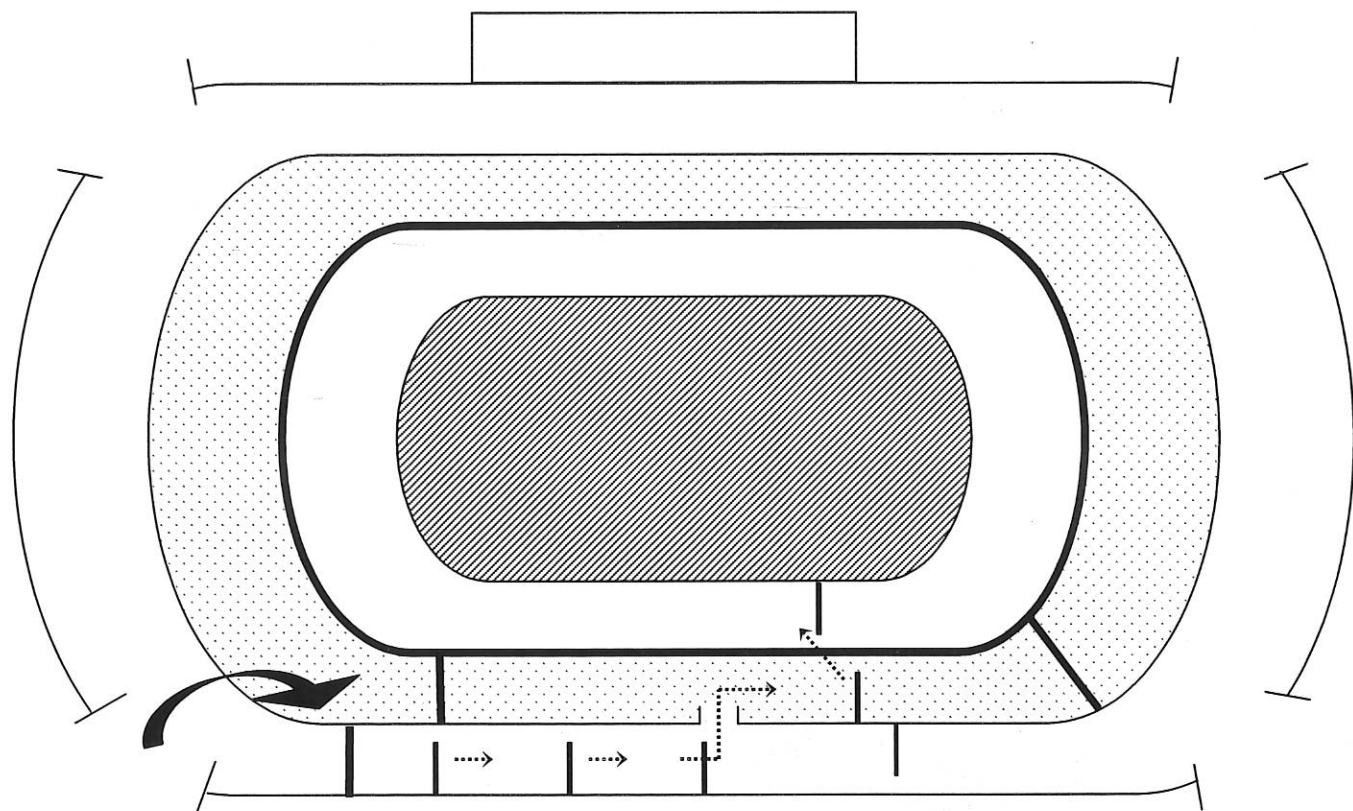
2. 室外測驗：800 公尺跑走。(請穿著運動鞋及大會所發的號碼衣)

(四) 檢測當日如因天氣因素致無法檢測 800 公尺跑走項目，則依照體能檢測簡章十二之(二)辦理。

(五) 成績複查：考生或家長若要複查檢測成績，須於 109 年 4 月 30 日前先向委託之國中登記，再由國中統一向教育處體健科申請複查，考生複查的成績單會於 109 年 5 月 3 日寄回各委託之國中。複查僅由承辦單位確認成績之登錄、計算是否有誤，不重新檢測。(恕不受理考生或家長直接向承辦單位申請成績複查。)

(六) 遺失准考證之考生，必須於考試檢錄前 1 小時，攜帶 1 張 2 吋相片由報到處入口向大會申請辦理補發。

※ 彰化體育場測驗場地平面圖



* 本場區考生報到、檢錄及室內測驗，均在「體育場室內跑道」進行。

* 測驗場地平面圖說明：【※粗黑線內為測驗場地禁止進入區】

A：考生報到檢錄區

C：室內測驗區

E：800M 起點終點

B：室內測驗等候區

D：室外測驗等候區

★：報告組、醫護區

* 考生測驗動線：入口 → A → B → C → D → E